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与国电通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暨推进能源互联网战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控股股东爱康实业与国家电网公司直属产业单位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拟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光伏一体化运营、区域能源互联网、能效管理、售电服务等业务方面展开合作。作为爱康实业旗下唯一的能源互联网平台，在本次战略协议具体落实后，关于能源互联网领域的业务合作将授予本公司实施。本次合作符合公司开启能源互联网时代，致力于成为国际清洁能源服务商、能源互联网运营商的战略规划。
- 2、公司将借助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光伏一体化运营、区域能源互联网、能效管理、售电服务等优势，立足于实现绿色电力智能化生产和智慧能源综合解决方案保障与支撑的实际需要，打造新能源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
- 3、上述框架协议为意向性协议，后续的具体合作细节需双方另行约定。公司将视协议履行的具体情况履行信息披露和内部审议程序。

一、框架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科技”或“公司”）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实业”）与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电通”）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产品与技术，专业人才培养，联合科研、运营等多个领域进行深度合作。鉴于该框架协议的具体实施可能会给本公司业务发展带来

积极的影响，公司现将相关事项进行公开披露。

二、合作对方的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22600331X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立涛

注册资本：54,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时间：2000年3月15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创业中路32号楼32-3-4108-4109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专业承包；销售汽车、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通讯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货物进出口；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应用软件开发；基础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5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乘用车）；租赁建筑工程机械、建筑工程设备；租赁计算机、通讯设备；企业管理；企业策划；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工程勘察设计；产品设计；展厅的布置设计；计算机维修；仪器仪表修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作主体

甲方：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国电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主要内容

甲乙双方拟在能源互联网领域的产品与技术、联合科研与运营、专业人才培养等方面开展战略合作，具体为：

1、产品与技术合作

通过结合甲方在新能源、分布式能源体系、气象分析、能源大数据、智慧能源、节能服务、碳金融等方面行业优势，发挥乙方在电网系统内分布式光伏一体化运营服务、电力需求侧管理、负荷预测、电能替代、区域能源互联网工程等方面的业务与技术优势，围绕智慧能源云平台产品与技术构建新型的新能源运营与服务模式，构建能源互联网生态系统，并在各类专业领域提供业务及信息化平台支撑；

2、联合科研、联合运营

双方利用各自优势联合进行产品研发及推广运营，以能源互联网云平台的开发及深化应用为纽带，在区域能源规划仿真、区域能源调度运行、负荷预测与管理、售电增值服务商业模式探索等方面开展关键技术研究，联合科研攻关，展开深度合作；

3、人才培养合作

结合甲乙双方所处的领域，立足长远发展，结合行业发展趋势以及技术演进等要素，双方就专业人才培养、技术培训、人才输送等领域达成合作，积极发挥各自优势培养专业人才。促进双方在专业化、创新性等方面的提高。

四、对公司的影响

作为爱康实业旗下唯一的能源互联网平台，在本次战略合作协议具体落实后，关于能源互联网领域的业务合作将授予本公司实施。本次合作有利于公司打造新能源大数据平台，为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该平台紧密围绕能源互联网，运用大云物移信息技术，提供能源“发配售用”综合服务管理、多种分布式能源智能管理、多种能源区域互联网络智能管理、多种能源大数据应用分析服务。

五、风险提示

该协议仅为框架协议，具体的合作细节和商业盈利模式尚需进一步磋商并签署正式协议，项目能否正式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程序及时履行决策的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六日